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鍾佩真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620

傳真：02-87897604

E-mail：jean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企字第1120100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60000000G_1120100206_doc1_Attach1.pdf、
360000000G_1120100206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2年3月17日「研商無人機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管理機制完備前機關辦理採購之作法」會議紀錄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(科技辦公室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、內政部消防署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澎湖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經緯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電信技術中心、紅隼數位製作有限公司、翔隆航太股份有限公司、嘉義縣亞洲無人機創新園區廠商協進會

副本：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、本會主任委員室、葉副主任委員室、主任秘書室、企劃處(均含附件)

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12/04/07



1120083435

有附件